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以集中競價方式首次回購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張輝先生、王萌女士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及張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龔凡先生、王雁女士及王常青先生。

*僅供識別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10 月 8 日~2027 年 10 月 7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2,000 万元~18,000 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71,00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4%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495,052.05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6.82 元/股~60.00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烟台北方安德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18,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2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A股股份471,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4%，成交的最高价为60.00元/股，最低价为56.8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7,495,052.05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